

景观树结出红“李子”，有人忍不住摘来吃。业内人士提醒： 此“李”非彼“李” 不要食用

□记者 牛超 文/图

本报讯“路边、公园里的紫叶李景观树结出了红红的‘李子’，红艳可人，不少人忍不住摘来吃……”近日，有市民致电晚报热线4940000，咨询这样的果子是否能吃？

5月21日，根据市民的反映，记者来到市区光明路湛河桥北岸西侧橡胶坝附近，河堤一平台处种着几棵紫叶李，浓密的树叶间结出像李子一样的果子，红艳艳的，也有少量是深红色（右图）。不过，相比李子，这些红果子个头稍小。附近的地上，散落着一些叶子和果子，有的果子上面有明显被咬过的痕迹。“这都是有人采摘后扔下的，这果子和我们通常吃的李子长的很像，让人忍不住想伸手摘颗吃。”在此锻炼的市民吴先生说，他曾忍不住摘过一颗来吃，“酸得很，咬一口就不想吃第二口”。

在白鹭洲国家城市湿地公园，记



者也见到紫叶李树上挂满红果子，有人拿着工具在摘，说是可以吃。

“我见有人摘时，也劝过他们不要吃，小心喷了农药，会中毒。对方却说那是李子，好吃得很！”市民盛华说，她希望相关部门能科普一下，这种红果子到底能不能吃？

市园林绿化中心绿化管养科负责人苏华介绍，紫叶李也叫红叶李，是一

种用于观赏的蔷薇科李属落叶小乔木，在我市广场、游园、路边栽种的较多。每年4月份前后，紫叶李会开出粉中泛白的花朵，花瓣凋落时就像漫天飞雪，随风飘舞，颜值出众。其果实呈扁球形，成熟时为黄、红或紫色。

至于它的果子到底能不能吃？苏华说，正常情况下，紫叶李果实是可以食用的，但是，建议不要吃！因为紫叶李易生红蜘蛛、草履蚧等害虫，相关部门常常喷洒农药。这种情况下随意食用，可能会因农药残留引起中毒。再者，市民采摘必然踩踏花台，拉断树枝，毁坏城市园林景观。根据《平顶山市城市绿化条例》第三十四条、第四十四条的规定，禁止在公园绿地内采摘植物花果枝叶、剥损树皮、折采种条等损害绿化的行为。违反规定的，责令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处一百元以上一千元以下罚款。

苏华提醒市民，为了自身健康及城市形象，不要采摘食用。

我为群众办实事

楼顶漏水居民愁 社区出手来解忧

□记者 李霞

本报讯“下雨天，终于不用担心屋顶漏水了！”5月20日上午，家住湛河区南环路街道建兴社区开源路小学家属院1号楼顶层的居民魏东明说。

因年久失修，开源路小学家属院1号楼顶层居民多年来备受漏雨困扰。近日，在社区出面协调、湛河区住建局和居民的“众筹”下，1号楼楼顶维修一新，困扰居民多年的难题得以解决。

“以前遇到下雨天，卧室、客厅、厨房都漏雨，别提多糟心了。”居民韩东拿出手机内保存的照片让记者看，只见他家卧室、客厅等处的天花板和墙面有多处发霉、掉皮的现象。他说，1号楼建成于1991年，有2个单元24户居民。由于年久失修，每逢下雨下雪天，顶层居民家就频繁漏雨。虽然顶层住户也陆续修补了楼顶，但是小修小补解决不了根本问题。无奈，半月前，居民向社区求助。

建兴社区党支部书记杨光介绍，社区接到1号楼居民的反映后立即派人查看，发现1号楼楼顶的防水层多处出现裂缝，想彻底解决问题，需对楼顶进行整体修缮。因历史原因，该楼居民未缴纳公共维修基金，且街道和社区财力有限。为此，社区积极与湛河区住建局协调，争取到部分资金支持，同时号召居民共同出资分摊剩余费用。

在社区的多方协调与居民的积极参与下，目前该楼楼顶500余平方米的防水维修提质工程已全部完工。看着楼顶重新铺设的防水层，居民们纷纷表示，再也不用担心下雨了，感谢社区为他们解决了这一难题。

相聚白龟湖畔 全省19支老年代表队交流持杖健走运动

□记者 王辉

本报讯5月21日上午，河南省第十四届老年人体育健身大会持杖健走交流活动在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市民广场举行。来自全省各省市的19支老年持杖健走代表队相聚白龟湖畔，共同交流探讨持杖健走运动。

当天上午8时，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市民广场上，来自全省各地的老年持杖健走爱好者身着运动服，手握健走杖，显得精神抖擞。他们或在交流，或在走场热身、拍照合影。

据市老年人体育协会副秘书长王仲平介绍，此次活动由中共河南省委老干部局、河南省体育局、河南省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及河南省老年人体育协会主办，来自郑州、开封、洛阳及平顶山等省辖市的19支代表队378名老年持杖健走爱好者，将进行手杖操、场地接力和户外穿越三大项目的交流活动。

当天上午，开幕式结束后，各地持杖健走爱好者随即进行了户外穿越项目的团体比赛。整个交流活动将持续到23日。



关注“三夏”生产

麦田里宣传消防知识

5月20日，在新华区焦店镇龙门村北地，市公安局新华分局焦店派出所民警史伟生在麦田里宣传消防安全知识。当天，宣传人员向村民发放消防安全手册，讲解发生在身边的火灾案例及农村火灾防范重点，利用浅显易懂的语言向村民普及消防安全知识，并提醒村民与农机手麦田内严禁吸烟、动用明火、焚烧麦茬等。本报记者 刘蓓 摄

公交站台无障碍改造进行中

示范区25个站台已完工

□记者 燕亚男 文/图

本报讯 公交站台无障碍设施是方便残障人士出行的基础。5月21日，记者从市公交公司了解到，为进一步完善公交站台功能，该公司对市区部分公交站台进行了无障碍设施改造。

当天上午，在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翠竹路林溪美地小区门口附近的一公交站台，记者看到，公交站台临近马路的一侧打造了一个小坡道，东高西低，西侧与马路地面相连，施工人员正在修好的坡道处安装扶手（左图）。

市公交公司副总经理范军平表示，目前，我市公交站台大都位于城市道路机非隔离绿化带内，且高出道路15厘米左右，老年人、残障人士候车不方便。此次公交站台无障碍设施改造主要分布在示范区的复兴路、翠竹路、梅园路和滢阳路，遵循“因地制宜、因站制宜”的原则，根据站台实际情况进行施工，力求每个公交站台都能更加合理化、人性化和便利化。“截至目前，我们已经对示范区的25个公交站台进行了无障碍设施改造，还有19个公交站台预计在七八月份改造完毕。”

